

股票简称: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:000667 公告编号:2016-65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6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公司已于2016年6月19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(共7名,其中独立董事3名)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,实际到会董事7名,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,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《关于签订武汉长丰村A包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》:

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名流置业武汉江北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武汉江北)拟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东湖高新)及其控股子公司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园博园置业)共同签订《武汉长丰村 A 包项目合作协议》(以下简称《合作协议》)。

《合作协议》约定,东湖高新受让园博园置业 100%股权并将武汉长丰村 A 包项目地块的拆迁补偿、还建安置工作委托给武汉江北履行,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291,406 万元。其中:东湖高新受让园博园置业 100%股权的总转让款为 5,000 万元,委托土地征地拆迁安置补偿款(含偿还委托贷款 97,600 万元)合计为 286,406 万元。

具体内容,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指定媒体的《关于签订武汉长丰村 A 包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66)。

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4日